

证券名称 :凌云 B 股

证券代码 :900957

编号 :临 2012-03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1201 室公司会议室。

5、召开时间:2012 年 3 月 13 日上午 09:30

6、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7、股权登记日:2012 年 3 月 8 日

8、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于 2012 年 3 月 9 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3:00-17:00 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 请于会议召开当日 09:00 之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 会议开始后将不再接受股东登记。

(2) 登记时, 法人股东应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应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现场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1201 室

邮政编码: 200122。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电话: 021-68401110

四、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会期半天。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1201 室

联系人: 程炜菁

联系电话: 021-68402166

特此公告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内容：《关于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意见：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